

昆明市官渡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官发改审批〔2020〕76号

签发：胡纲

昆明市官渡区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官渡区陈旗营村庄污水处理工程项目可 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昆明市官渡区水务局：

你局报来《关于请予审批官渡区陈旗营村庄污水处理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昆官水请〔2020〕88号）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必要性

陈旗营村现状排水体系为雨污合流，污水通过雨水沟、农灌沟直接排入河道，致使河道水质不能按期达标。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可使片区生活污水得到处理，河道路水质和周边人居环境得到改善，促进滇池水质改善和生态环境恢复。因此，实施该项目是必要的。

二、项目名称

陈旗营村庄污水处理工程

项目代码：2020-530111-92-01-003949

三、项目地点

项目位于昆明市官渡区彩云北路截洪沟以东、陈旗营大沟以南。

四、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新建污水处理站一座,占地面积约 798 平方米,处理规模约 500m³/d; 配套建设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污泥脱水机房,污泥池以及相关附属设施。

五、项目总投资

项目估算总投资 550.76 万元, 其中:

(一) 工程建筑安装费用 437.48 万元;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72.49 万元;

(三) 工程预备费 40.79 万元。

项目建设资金为区财政统筹安排。

六、环保及节能节水措施

项目严格执行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 要求做到“三废”达标排放, 环境影响评价未经审批或审批未通过的不得开工建设。选用技术成熟、可靠性高的节能节水设备, 设计、施工中合理布局, 科学选材。

七、其它

(一) 项目严格履行基本建设程序, 须依法依规完成相关审批手续, 手续齐备后方可开工建设;

（二）严格实行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合同制及工程监理制，认真选择设计、监理单位，加强工程管理，确保工程质量；

（三）严格按照国家、省、市有关标准取费，资金使用必须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执行；

（四）按照省、市、区相关文件精神，资金未落实前不得开工建设。

此复

昆明市官渡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0年10月16日

抄送：区政府办公室、区自然资源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政务服务管理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区财政局、区审计局、区统计局、小板桥街道办事处。

昆明市官渡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0年10月16日印